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建議重選及新委任董事及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及  
更換外部核數師

#### 財務摘要

- 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257.10億元，較上年同期收入增長15.85%。
- 二零一四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7.81億元，較上年同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9.54%。
-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09,488,583.34元，根據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5,474,429,167股計算，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02元（二零一三年度：每股人民幣0.02元）。

## 全年業績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已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一三年度比較數據如下：

###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25,710,377	22,192,749
銷售成本		(20,811,590)	(17,885,023)
毛利		4,898,787	4,307,726
一般及行政開支		(2,749,702)	(2,386,380)
銷售及配送開支		(470,346)	(414,669)
其他收入	4	113,125	57,776
其他收益淨額	5	203,188	193,434
經營溢利		1,995,052	1,757,887
財務收入	7	233,385	226,173
財務開支	7	(369,131)	(300,049)
財務開支淨額		(135,746)	(73,876)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15,792	3,57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27,921	73,135
除稅前溢利		2,003,019	1,760,720
稅項	8	(267,298)	(249,686)
年度溢利		1,735,721	1,511,034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81,298	712,623
非控制性權益		954,423	798,411
		1,735,721	1,511,034
於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溢利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基本	10	0.143	0.131
- 攤薄	10	0.143	0.1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息	11	109,489	109,489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1,735,721	1,511,034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除稅後		
<i>期後可能重新歸類為溢利或虧損的項目</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185,419	79,766
因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儲備轉至損益表部分	(40,075)	(29,134)
外幣折算差額	(12,348)	1,903
	132,996	52,535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868,717	1,563,569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28,213	737,639
非控制性權益	1,040,504	825,930
	1,868,717	1,563,569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41,149	9,243,070
投資物業		39,406	31,451
土地使用權		1,451,166	1,416,191
無形資產		218,567	112,177
合營公司投資		52,508	37,681
聯營公司投資		823,955	1,055,1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38,288	1,152,361
遞延稅項資產		169,839	166,771
應收賬款	12	-	154,358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251,851	-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4,686,729</b>	<b>13,369,201</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2	10,973,833	8,958,429
預付供應商款		1,049,226	1,219,315
其他應收款和預付款項		1,771,607	1,183,255
存貨		16,593,469	14,780,402
交易性金融資產		307	247
已抵押之存款		986,192	1,313,240
原期滿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862,484	3,378,6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97,986	6,725,516
<b>流動資產總額</b>		<b>40,035,104</b>	<b>37,559,101</b>
<b>資產總額</b>		<b>54,721,833</b>	<b>50,928,302</b>

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5,474,429	5,474,429
儲備		5,341,005	4,648,396
		<hr/>	<hr/>
		10,815,434	10,122,825
非控制性權益		12,485,925	11,684,072
		<hr/>	<hr/>
<b>權益總額</b>		23,301,359	21,806,897
		<hr/>	<hr/>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1,784,728	1,910,696
政府資助的遞延收入		831,608	747,122
遞延稅項負債		51,682	20,036
其他應付賬款和預提費用		31,325	15,634
		<hr/>	<hr/>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2,699,343	2,693,488
		<hr/>	<hr/>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3	15,049,990	14,031,733
預收客戶賬款		3,765,237	3,802,493
其他應付賬款和預提費用		3,810,415	3,739,74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賬款		268,827	462,737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567,000	255,080
短期借款		5,066,359	3,952,101
當期稅項負債		193,303	184,028
		<hr/>	<hr/>
<b>流動負債總額</b>		28,721,131	26,427,917
		<hr/>	<hr/>
<b>負債總額</b>		31,420,474	29,121,405
		<hr/>	<hr/>
<b>權益和負債合計</b>		54,721,833	50,928,302
		<hr/>	<hr/>
<b>淨流動資產</b>		11,313,973	11,131,184
		<hr/>	<hr/>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26,000,702	24,500,385
		<hr/>	<hr/>

## 財務報表附註

### 1 集團架構和主要經營活動

由於中國航空工業第二集團公司（「中航第二集團公司」）進行集團重組（「重組」），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在中國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中航第二集團公司與中國航空工業第一集團公司（「中航第一集團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合併成立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中航工業」），自此中航工業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甲 5 號 2 號樓 8 層。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航空產品的研究、開發、生產和銷售。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中國成立的中航工業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中航工業為中國國務院控制下的國有企業。

除另有說明外此合併財務報表數據以人民幣千元列報。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刊發此合併財務報表。

#### 本集團重組和架構變化

(a)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七日，中航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光電」，一家本公司的子公司）向瀋陽興華航空電器有限責任公司（「瀋陽興華」，一家中航光電的子公司）注資人民幣 1.1 億元。

注資完成後，中航光電於瀋陽興華持有的權益從 51.00% 上升至 62.87%。

(b)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中航光電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 0.27 億元收購西安富士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富士達」）另外 10%的權益。

收購完成後，中航光電於西安富士達的權益從 48.18%上升至 58.18%。此交易前，中航光電通過一項協議安排擁有西安富士達超過半數的投票權，已獲得其控制權。

(c)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中航光電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 1.22 億元向第三方收購深圳市翔通光電技術有限公司（「翔通光電」）51%的權益。

## 2 編製基礎

此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於本財政年度及對比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原「公司條例」（第 32 章）的相關要求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 新的準則，準則及釋義的修改

以下新的準則及準則的修改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2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改)	投資主體的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改)	「金融工具：呈報」有關資產與負債的對銷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改)	資產減值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改)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 告第 21 號	徵費

採用上述新的準則及準則的修改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本集團亦未提前採用的新的準則、準則的修改：

		開始生效日期
2012 年度改進	2010-2012 年報告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013 年度改進	2011-2013 年報告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修改)	有關設定受益計劃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014 年度改進	2012-2014 年報告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改)	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 (修改)	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 (修改)	結果實的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修改)	獨立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修改)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修改)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價格監管遞延賬戶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改)	關於投資性主體；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基於客戶合同的收入確認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正在就採用該等新的準則及準則的修改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進行評估。

此外，根據新的香港「公司條例」第 358 節的要求，該條例第九部分“賬目與審計”（第 622 章）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或之後的第一個財政年度生效。本集團正在就首次採用新的香港「公司條例」第九部分“賬目與審計”（第 622 章）後可能由於公司條例變化而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的影響進行評估。目前的結論是不會產生重大影響，僅是合併財務報表中資訊的呈列和披露將受影響。

###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被視作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內部報告確定營運分部的劃分。

執行董事將業務劃分為兩個報告分部：

- 製造、組裝、銷售及維修直升機、教練機及其他飛機（「航空整機」）。
- 製造及銷售航空零部件（「航空零部件」）。

向執行董事呈報的集團以外收入採用與合併損益表相同的方式計量。分部業績定義為扣除公司管理費用後的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位於中國境內，其主要收入均來自中國，其資產亦位於中國。

	航空整機 人民幣千元	航空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分部收入總額	11,274,859	15,847,047	27,121,906
分部間收入	-	(1,411,529)	(1,411,529)
	<u>11,274,859</u>	<u>14,435,518</u>	<u>25,710,377</u>
收入（來自集團外客戶）	11,274,859	14,435,518	25,710,377
	<u>368,378</u>	<u>1,680,301</u>	<u>2,048,679</u>
	<u>368,378</u>	<u>1,680,301</u>	<u>2,048,679</u>
<b>其他溢利及虧損披露：</b>			
折舊與攤銷	355,732	463,781	819,513
應收賬款和存貨的減值撥備	25,847	103,792	129,639
財務開支淨額	24,363	111,383	135,746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	(15,792)	(15,79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0,241	(138,162)	(127,921)
稅項	65,090	202,208	267,298
	<u>65,090</u>	<u>202,208</u>	<u>267,298</u>
	<u>65,090</u>	<u>202,208</u>	<u>267,298</u>
<b>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分部收入總額	10,197,905	13,285,103	23,483,008
分部間收入	-	(1,290,259)	(1,290,259)
	<u>10,197,905</u>	<u>11,994,844</u>	<u>22,192,749</u>
收入（來自集團外客戶）	10,197,905	11,994,844	22,192,749
	<u>340,159</u>	<u>1,476,786</u>	<u>1,816,945</u>
	<u>340,159</u>	<u>1,476,786</u>	<u>1,816,945</u>
<b>其他溢利及虧損披露：</b>			
折舊與攤銷	301,274	434,223	735,497
應收賬款和存貨的撥備/ （撥備的撥回）	19,908	(3,188)	16,720
財務開支淨額	5,688	68,188	73,876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	(3,574)	(3,57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23,975	(97,110)	(73,135)
稅項	53,558	196,128	249,686
	<u>53,558</u>	<u>196,128</u>	<u>249,686</u>
	<u>53,558</u>	<u>196,128</u>	<u>249,686</u>

調整分部業績為年度溢利：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航空整機和航空零部件之分部業績	2,048,679	1,816,945
公司管理費用	(45,660)	(56,225)
除稅前溢利	2,003,019	1,760,720
稅項	(267,298)	(249,686)
年度溢利	1,735,721	1,511,034

達集團收入 10%或以上的來自客戶的收入如下述，並在所有分部列示：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6,853,014	6,269,028
客戶 B	2,882,376	2,290,368
	9,735,390	8,559,396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收入	12,562	9,894
出售材料獲得的收入	259,271	235,868
出售材料的成本	(202,976)	(225,845)
出售材料獲得的利潤	56,295	10,023
提供維修和其他服務獲得的收入	4,278	7,78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資產獲得的 股息收入	39,990	30,071
	113,125	57,776

## 5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性金融資產公允值收益	60	38
出售以下各項的（虧損）/收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38)	7,287
– 投資物業	83,321	83,579
– 聯營公司權益	25,615	45,495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2,033	55,826
– 交易性金融資產	5,197	1,209
	<u>203,188</u>	<u>193,434</u>

## 6 開支按性質分類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廣告費	6,580	7,018
攤銷：		
– 無形資產	22,207	6,278
– 土地使用權	33,845	27,655
核數師薪酬	10,368	9,586
已使用原材料和消耗品	8,019,621	7,855,511
產成品和在製品存貨的變動	(1,248,694)	(1,915,104)
已發生的合同成本	9,444,759	7,994,183
折舊：		
– 投資物業	881	1,67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2,580	699,890
減：政府資助遞延收入的攤銷	(37,050)	(39,931)
	<u>726,411</u>	<u>661,633</u>
燃油	402,960	318,770
保險	15,558	12,077
經營租賃租金	106,928	91,326
減值撥備/（撥備的撥回）：		
– 存貨	86,130	52,092
– 應收賬款	43,509	(35,372)
維修及保養開支	230,036	208,923
研究支出及開發成本	981,146	801,52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3,428,727	3,127,048
轉包費用	591,228	373,370
雜項	858,722	847,759
運輸開支	121,425	92,370
交通及差旅費	150,172	149,427
	<u>24,031,638</u>	<u>20,686,072</u>
銷售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銷售及配送開支總額	<u><u>24,031,638</u></u>	<u><u>20,686,072</u></u>

## 7 財務開支淨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餘額及存款利息收入	233,385	226,173
財務開支：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239,687	169,850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5,991	2,294
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46,235	131,506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16,345
	391,913	319,995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的款額	(39,525)	(40,670)
	352,388	279,325
其他財務開支	16,743	20,724
	369,131	300,049
財務開支淨額	(135,746)	(73,876)

## 8 稅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266,162	244,857
遞延所得稅	1,136	4,829
	<u>267,298</u>	<u>249,686</u>

附註：

(a) 除了若干附屬公司是根據相關中國稅務法規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享受 15%優惠稅率外（二零一三年：15%），期內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是根據相關中國稅務法規，按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應納稅收入以法定稅率 25%（二零一三年：25%）計算。

(b) 本集團實際稅項支出與按照中國法定稅率 25%所計算金額之間的差異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003,019	1,760,720
按照法定稅率 25%計算的稅項	500,755	440,180
若干子公司的收入按優惠稅率計算	(229,085)	(159,915)
非課稅收入（附註（i））	(45,923)	(55,900)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費用	17,691	24,104
使用前期未確認稅項虧損	(2,851)	(9,256)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損	26,711	20,060
其他	-	(9,587)
稅項支出	<u>267,298</u>	<u>249,686</u>

附註（i）：非課稅收入主要包括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資產獲得的股息收入。

## 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 146,553,000 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 207,417,000 元），並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反映。

## 10 每股收益

###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是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這一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不包括為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有的股份）計算。

### 攤薄每股收益

攤薄每股收益是根據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來計算的，其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份已經轉換。公司的攤薄潛在普通股份包含在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發行的股票。能夠以公允值（公司當年股票的平均市場價）轉換的股份數目，需要根據依附於餘下未授予的限制性激勵股份認購權的貨幣價值來計算。以上計算的股票數額與假設限制性股票轉換為普通股票後已發行股票的數量相比較，對其差額進行調整，以達到攤薄每股收益的股份數額的加權平均數，詳情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781,298	712,623
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去為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數目，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千股）	5,459,988	5,447,626
限制性股票產生的潛在攤薄影響（千股）	7,084	9,197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5,467,072	5,456,823



## 11 股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02 元（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 0.02 元）	109,489	109,489

於本財務報表批准之日召開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這項建議派發的股息沒有作為應發股息反映在此財務報表中，而將作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分配溢利的溢利分派入賬。

## 12 應收賬款

	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總額(附註(a))		
- 同系子公司	4,742,931	4,676,688
- 合營公司	164	485
- 聯營公司	3,886	17,043
- 其他關聯方	6,059	12,033
- 其他	4,168,716	2,738,880
	8,921,756	7,445,129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90,650)	(247,966)
	8,631,106	7,197,163
應收票據(附註(b))		
- 同系子公司	1,421,873	1,333,416
- 其他	920,854	582,208
	2,342,727	1,915,624
	10,973,833	9,112,787
減：非即期部分	-	(154,358)
即期部分	10,973,833	8,958,429

附註：

(a) 本集團的若干銷售是以預付款形式進行，而向小客戶、新客戶或短期客戶的銷售則在一般情況下預期於交貨後短期內清償。就有良好信譽歷史或與本集團有長期合作關係的客戶的銷售，本集團或會給予最長為六個月的信貸期。給予關聯方的信貸期與本集團給予第三方客戶的信貸期接近。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一年	7,778,126	6,012,460
一至兩年	721,893	990,769
超過兩年	421,737	441,900
	<u>8,921,756</u>	<u>7,445,129</u>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的信貸質量可以通過有關客戶違約率的歷史信息進行評估。現有客戶於過去年度無重大違約。

(b) 絕大部份應收票據為平均於六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

### 13 應付賬款

	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a))		
– 同系子公司	2,495,861	2,095,018
– 其他	7,894,358	8,090,975
	<u>10,390,219</u>	<u>10,185,993</u>
應付票據(附註(b))		
– 同系子公司	2,649,640	2,899,868
– 其他	2,010,131	945,872
	<u>4,659,771</u>	<u>3,845,740</u>
	<u>15,049,990</u>	<u>14,031,733</u>

附註：

(a) 應付貿易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為零至六個月。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一年	9,124,298	7,030,113
一至兩年	879,629	1,335,667
兩至三年	214,708	1,418,780
超過三年	171,584	401,433
	<u>10,390,219</u>	<u>10,185,993</u>

(b) 絕大部分應付票據均為平均六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人民幣 2,938,413,000 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 3,288,767,000 元）由已抵押存款共計人民幣 986,192,000 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 1,313,240,000 元）擔保。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257.10 億元，較上年同期收入人民幣 221.93 億元增長 15.85%。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 7.81 億元，較上年同期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7.13 億元，增長 9.54%。

## 合併經營業績

### 1 收入構成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實現收入為人民幣257.10億元，較上年同期收入人民幣221.93億元增長15.85%。航空整機及航空零部件業務均實現不同幅度增長。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航空整機業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112.75億元，較上年同期航空整機業務收入人民幣101.98億元增長人民幣10.77億元，增幅為10.56%，佔收入的比重為43.85%，較上年同期下降2.10個百分點。航空整機業務中，直升機業務較上年同期增長5.70%，通用飛機業務較上年同期增長61.90%，教練機業務較上年同期增長68.32%。

航空零部件業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144.35億元，較上年同期航空零部件業務收入人民幣119.95億元增長人民幣24.40億元，增幅為20.34%，佔收入的比重為56.15%，較上年同期增長2.10個百分點。

本集團主要是在中國內地經營，收入主要來源於中國內地。

### 2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共發生一般及行政開支人民幣27.50億元，較上年同期一般及行政開支人民幣23.86億元增長人民幣3.64億元，增幅為15.26%，主要是研發開支及人工成本增長所致。二零一四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重為

10.70%，與上年同期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重基本持平。

### **3 銷售及配送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共發生銷售及配送開支人民幣4.70億元，較上年同期銷售及配送開支人民幣4.15億元增長人民幣0.55億元，增幅為13.25%，主要是隨著銷量增加，銷售人員人工成本上漲所致。二零一四年度銷售及配送開支佔收入的比重為1.83%，較上年同期銷售及配送開支佔收入的比重有所下降。

### **4 經營溢利**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經營溢利為人民幣19.95億元，較上年同期經營溢利人民幣17.58億元增長人民幣2.37億元，增幅為13.48%，主要是收入以及對外投資收益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5 財務開支淨額**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共發生財務開支淨額為人民幣1.36億元，較上年同期財務開支淨額人民幣0.74億元增加人民幣0.62億元，主要是由於部分附屬公司借款增加，使得利息開支增加。

### **6 稅項**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共發生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67億元，較上年同期所得稅費用人民幣2.50億元增加人民幣0.17億元，增幅為6.80%，主要是由於本期盈利增長所致。

### **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二零一四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7.81億元，較上年同期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7.13億元增加人民幣0.68億元，主要是收入以及對外投資收益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板塊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為兩個板塊：航空整機業務和航空零部件業務。

### 航空整機業務

#### 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航空整機業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112.75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0.56%。其中：（1）直升機銷量平穩增長，本期實現收入為人民幣99.16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5.35億元，增幅為5.70%，佔航空整機業務總收入的87.95%；（2）通用飛機銷量增長較快，本期實現收入為人民幣4.08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1.56億元，增幅為61.90%，佔航空整機業務總收入的3.62%；（3）教練機銷量增長，本期實現收入為人民幣9.5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3.86億元，增幅為68.32%，佔航空整機業務總收入的8.43%。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航空整機業務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43.85%，較上年同期下降2.10個百分點。

#### 毛利率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航空整機業務毛利率為8.03%，較上年同期上升0.12個百分點，主要是直升機業務毛利率增長所致。

## 航空零部件業務

### 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航空零部件業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144.35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0.34%，主要是由於航空電子產品及其他航空備件銷售增長。其中，本期航空電子業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89.26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12.38億元，增幅為16.10%，佔航空零部件業務總收入的61.84%。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航空零部件業務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56.15%，較上年同期增長2.10個百分點。

### 毛利率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航空零部件業務毛利率為27.67%，較上年同期下降1.52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期航空零部件產品結構發生變化，以及部分產品試製成本增加，導致綜合毛利率水準下降。

##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四年中國宏觀經濟運行總體基本平穩，經濟增速有所放緩，國民經濟發展呈現「新常態」。面臨挑戰與機遇並存的國際國內經濟形勢，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中航工業」）深化改革，提升管理，持續創新，連續六年進入財富世界500強，排名從426位上升到178位，五年累計上升248位，位列航空航天與防務板塊第6位。在世界品牌實驗室中國500最具價值品牌排名第25位，品牌價值人民幣906億元。

在中國航空工業穩定發展的帶動下，本集團積極尋求戰略落地，主動創新思維，提升價值創造能力，實現了業績的穩定增長。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進一步開拓市場，產品亮相多個國際航展，擴大了本集團航空產品的市場影響力。同時，企業管治亦得到積極提升，聘請專業機構進行流程再造，市值穩步增長，市場形象和品牌影響力顯著提高，本公司董事長林左鳴先生連續第四次入選中國最具影響力商界領袖。本公司繼2013年首次獲得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評選的「亞洲企業管治最具潛力公司獎」後，於2014年榮獲「亞洲企業管治傑出獎」，並首次進入香港恒生綜合中型指數成分股，成為滬港通標的股。

本公司現有航空業務收入顯著增長。直升機業務重組完成後，本集團形成較為完整的直升機產品譜系。與空中客車直升機公司簽署了合作協議；與法國合作研製的中型直升機進展順利，EC175已取得歐洲航空安全局適航證並交付用戶；最新研製的3噸級直升機在第十屆珠海航展舉行了揭幕儀式；2噸級、4噸級、13噸級新型直升機均取得中國民航適航證和生產許可證，並實現批量生產。於本報告期內，具備良好高原適應性的2噸級高原型直升機圓滿完成高寒試飛；2噸級警務型直升機成功交付至四川和雲南的客戶，將在當地警務巡查、應急救援等活動中發揮重要作用。

以運-12系列飛機為平臺，重點發展客戶化改進改型，注重國內、國際市場的開發。於本報告期，本集團與中航國際航空發展有限公司簽署6架運-12系列飛機的銷售協議；與美國的航空公司簽署了20架運-12系列飛機意向銷售協議；與俄羅



斯的航空公司簽署了4架運-12系列飛機的意向銷售協議；運-12飛機成為首次出口發達國家的國產民機。新型號運-12F完成中美適航當局試飛。農-5B飛機整機驗證試飛工作圓滿成功。

教練機研製、銷售取得積極進展。K8教練機繼續保持在國際出口市場的領先地位；L15高級教練機實現了國際銷售；新型基礎教練機研製進展順利。江西洪都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為C919客機生產的前機身及中後機身部段成功下線。

本公司航電和機電業務亦取得良好業績。中航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光電**」，一家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完成5項民用科技成果鑒定工作，其中3個項目鑒定為達到同類產品國際先進水準；同時，中航光電推進差異化營銷策略，與新能源產品、4G通信領域配套的業務均取得快速發展，國際市場業務訂貨大幅增長；開展與美國電子行業先進公司的戰略合作，加快融入全球產業鏈。中航機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電子**」，一家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國商用飛機有限責任公司完成C919項目配套合同的簽署；同時，中航電子大力拓展通用航空、防務、國際轉包等市場，獲得新舟700、蛟龍600等項目工作包和研製任務；商業創新中心穩步發展，積極探索業務發展新模式，一批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新產品已完成立項和初步設計。天津航空機電有限公司，一家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成功獲得新型通用飛機和直升機配電系統的生產合同，實現由產品級向系統級發展的飛躍。

本公司國際合作項目亦穩步推進。哈爾濱哈飛空客複合材料製造中心有限公司繼交付了首件空客A350XWB寬體飛機升降舵之後，又成功交付了首件空客A350XWB寬體飛機方向舵。在哈爾濱安博威飛機工業有限公司組裝的萊格賽650大型噴氣公務機已成功交付客戶。

同時，本公司積極開展項目投資，啟動了在機電系統領域多個投資項目的可行性研究，積極延伸產業鏈，拓展航空業務。中航光電增持西安富士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富士達**」）股權，控股比例達到58.182%，並新收購深圳市翔通光電技術有限公司（「**翔通光電**」）51%之股權，延伸了高端光器件產業佈局。

二零一五年，世界經濟復蘇動力不足。中國經濟發展也進入了「新常態」，但仍處於可以大有作為的重要戰略機遇期。二零一五年政府工作報告提出深化國企國資改革，將一批新興產業培育成未來發展的主導產業。「一帶一路」戰略進入重點建設期，區域經濟和國際市場的開拓帶來航空運輸量和航空運輸器需求的增長；低空空域的進一步開放、通用航空機場審批權下放等政策的出臺將促使中國通用航空市場呈現「破繭」之勢。

本公司將在新的機遇和挑戰下，進一步完善公司發展戰略，全面深化改革，創新管理，繼續保持穩定、快速的增長趨勢：

1. 加強制度建設，依法治企、合規經營；
2. 積極推進國內、國際並購，延伸航空產業鏈，與現有產業實現協同發展；
3. 推動機電系統領域多個投資項目的落地；
4. 強化股權經營，提升價值創造能力；
5. 促進傳統產業與創意經濟融合，實現從投資驅動向創新驅動的轉型；
6. 抓住低空領域放開的政策機遇，擴大通用航空產品的銷售規模；
7. 加大品牌建設力度，全力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品牌；
8. 完善人才激勵機制，踐行航空工業領導力模型，激發本公司人力資本的活力；
9. 履行社會責任，創造綠色經濟，推動企業文化建設，樹立值得信賴的上市公司形象。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1. 流動性資本和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為人民幣57.98億元，主要是由下列來源產生：

- 年初現金及銀行存款；
- 發行股份募集；及
- 營業運作所得。

下表列出了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和二零一三年度的現金流量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率除外）

現金流量主要項目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同比增減 (金額)	變動率 (百分比)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 流量淨額	(392)	572	(964)	N/A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470)	(3,409)	1,939	-56.8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07	3,976	(3,069)	-77.19%

### 2. 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3.92億元，較上年同期經營活動淨流入減少人民幣9.64億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末應收貨款增加，以及報告期內採購用於下一年度生產經營的存貨增加，使得經營活動呈現現金淨流出。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較上年同期減少了人民幣19.39億元，降幅為56.88%。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附屬公司購買固定資產較上年同期減少，以及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減少所致。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30.69億元，降幅為77.19%。主要是由於上年度部分附屬公司進行權益融資，而本報告期內無此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借款為人民幣74.18億元，其中短期借款為人民幣50.66億元，即期部分的長期借款為人民幣5.67億元，非即期部分的長期借款為人民幣17.85億元。

本集團長期借款到期情況如下：

期限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償還	567
兩年內償還	564
三年至五年內償還	1,163
五年後償還	58
合計	2,35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為人民幣34.75億元，加權平均年利率為5%，佔總借款的46.85%；其他借款為人民幣39.43億元，加權平均年利率為5%，佔總借款的53.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外幣借款。

### 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負債率為13.56%（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2.01%），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 或然負債和擔保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為第三方提供擔保，也無重大或然負債。

## **指定存款和逾期未能收回的定期存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指定存款及逾期未能收回的定期存款。

## **貸款擔保和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借款為人民幣74.18億元，其中：抵押借款為人民幣7.47億元，抵押擔保物為樓宇、應收票據及應收貿易賬款，其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9.11億元。

擔保借款為人民幣16.59億元，其中：本集團內部提供的擔保為人民幣11.79億元，同系子公司提供的擔保為人民幣4.74億元。

##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涉及匯兌風險的資產和負債及營運中產生的交易，主要與美元、歐元和港幣有關。

同時，本公司還存有部分募集所得的港幣存款，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募集資金使用**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募集資金共計投入人民幣33.71億元，用於高級教練機、直升機及航空複合材料的生產和研發，收購航空資產和股權投資。其餘部分均以孳息短期存款存於中國的銀行。

## 僱員情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員工 44,925 名。本集團已向員工提供適當的薪酬、福利和培訓。

### 員工情況表（按業務分類）

	員工數	所佔百分比 (%)
航空	44,751	99.61
整機業務	20,619	45.89
零部件業務	24,132	53.72
其他業務	174	0.39
總計：	44,925	100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發生員工成本人民幣 34.29 億元，較上年同期員工成本人民幣 31.27 億元增加人民幣 3.02 億元，增幅為 9.66%。

### 購買、出售及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於報告年度內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和出售

1.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中航光電與獨立第三方陝西省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其他相關方簽訂股權交易合同，以人民幣 26,752,000 元再次收購西安富士達 10% 的股權。股權轉讓完成後，中航光電將合計持有西安富士達 58.182% 的股權。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分別發佈之公告，以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發佈之海外監管公告。

2.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及中航電子分別與四川成飛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飛集成**」）有條件地簽訂股份認購合同。根據股份認購合同，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成飛集成發行的不超過 100,301,200 股新成飛集成 A 股，代價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16.65 億元，以現金支付；及中航電子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成飛集成發行的 33,132,500 股新成飛集成 A 股，代價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5.5 億元，以現金支付。待股份認購完成後，本集團將合共持有成飛集成約 8.45% 之權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股份認購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及中航電子分別與成飛集成簽署股份認購合同之補充合同，根據成飛集成標的資產評估值調整了認購股份數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收到成飛集成通知，成飛集成決定終止重大資產重組事宜。本公司及中航電子將相應終止認購新成飛集成 A 股。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發佈之公告，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發佈之通函。

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中航電子董事會決議接受中航工業委託，管理其持有的中航航空電子系統有限責任公司（「**航電系統**」）股權。據此，在委託管理期間，中航工業僅保留對航電系統持有股權的利潤分配請求權、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和處置權，航電系統所持中航電子 18.15% 權益的相關股東權利，中航電子有權行使除此之外的股東權利，並將對託管的航電系統的生產經營具有充分的決策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中航電子與中航工業就上述託管簽署託管協議。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簽署託管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鑒於託管協議項下提供的服務屬本公司與中航工業簽訂之服務互供協議項下企業託管服務，服務互供協議根據當時適用的規模測試百分比率（超過 0.1% 且低於 5%）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已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要求，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託管協議無須重新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佈之公告。

4.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中航光電與翔通光電股東王光輝及譚莉（均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中航光電擬以自有資金現金人民幣不超過 12,240 萬元收購翔通光電 51% 的股權，收購完成後，翔通光電將成為中航光電的附屬公司。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發佈之公告。

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成都凱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凱天」）及其他認購方與中航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資本」）簽訂股份認購協議，據此，中航凱天有條件地同意認購中航資本發行的其中約 8,882,864 股 A 股股份，以通過向中航資本轉讓所持中航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2.16% 之權益的方式支付代價。中航凱天股份認購完成後，中航凱天將直接持有中航資本約 0.5% 之權益。最終中航凱天的認購股數及代價待有關政府部門批准後，以中航資本股東大會批准為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股份認購協議下交易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可豁免遵守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發佈之公告。

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昌河飛機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昌飛集團」）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向昌飛集團轉讓其所持有的九江昌河汽車有限責任公司（「九江汽車」）49% 之股份權益，代價約為人民幣 8,500 萬元，由昌飛集團以現金支付。於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不再持有九江汽車任何股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本公司與昌飛集團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可豁免遵守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發佈之公告。



## 其他重大事項

1.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計劃**」）的規定，本公司及激勵計劃參與者已完全滿足解鎖條件。因此，首次授予中向合資格激勵計劃參與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另外三分之一部分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解鎖。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分別發佈之公告和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發佈之通函。
2.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根據本公司激勵計劃，本公司將在獲得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批復後進行二次授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按照中國有關監管機構要求，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在根據激勵計劃進行第二次授予之前，對激勵計劃的部分條件進行調整。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了對激勵計劃進行以上調整的決議案。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分別發佈之公告和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發佈之通函。
3.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哈飛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重組設立全資子公司“哈爾濱哈飛航空工業有限責任公司”，公司更名為“中航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發佈之公告。
4.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變更為香港中環紅棉路8號東昌大廈22樓2202A室，變更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 建議重選及新委任董事及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與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與監事的任期屆滿，可以重選連任。董事及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應當由出席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的方式選出。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會將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二名股東代表監事和一名職工代表監事。由於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及監事會之所有董事和監事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任期屆滿。為此，本公司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選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五屆監事會中股東代表監事。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五屆監事會監事之任期均為三年，建議分別於第五屆董事會及第五屆監事會成立之日（即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算。

## 董事

第四屆董事會成員林左鳴先生（執行董事）、譚瑞松先生（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非執行董事）、高建設先生（非執行董事）、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仲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人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獲提名為重選連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任期為三年，自第五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算。

楊志威先生已獲提名為新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為三年，自第五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算。

生明川先生確認於任期屆滿後不會重選連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並已書面來函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也無任何事宜須知會股東。董事會藉此機會向生明川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楊志威先生之簡歷如下：

楊志威，60歲，碩士。楊先生獲授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其後再於英國法律學院畢業，並持有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楊先生先後任職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加拿大及香港兩地的律師事務所。楊先生於2001年加入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88）任董事會秘書，2011年至2015年2月擔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集團管理委員會委員，他亦於2005年至2008年兼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88）的董事會秘書。在加入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前，曾於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5）擔任法律顧問兼董事，此前為胡關李羅律師行合夥人。

## 監事

陳灌軍先生、劉富敏先生已獲得股東提名為新委任的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任期為三年，自第五屆監事會成立之日起算。

白萍女士、于廣海先生已確認不會在其任期屆滿後重選連任第五屆監事會監事，並已書面來函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也無任何事宜須知會股東。董事會藉此機會向白萍女士和於廣海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此外，本公司將於職工大會選舉委任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

陳灌軍先生，劉富敏先生之簡歷如下：

陳灌軍，53歲，碩士，研究員。陳先生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南京航空航天大學，主修高空設備專業，並獲得學士學位，其後在巴黎工程管理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一九八四年起開始從事航空事業，歷任航空工業發展研究中心副主任、主任，科技處處長，副所長，副主任；二零零二年七月起任中航第一集團公司機載設備部副部長；二零零六年九月起任中航第一集團公司市場與國際合作部

部長；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任中航工業國際事務部部長。

劉富敏，50歲。本科、高級經濟師。劉先生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哈爾濱金融專科學院，主修金融專業；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哈爾濱師範大學，主修經濟管理專業。劉先生一九八八年開始在黑龍江省從事銀行工作，曾任中國工商銀行黑龍江省分行金融研究所、工商信貸處、流動資金信貸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於二零零零年二月起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哈爾濱辦事處股權管理部、資產管理部、業務發展部項目經理、高級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二零一零年一月起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業務審查部副總經理；二零一五年一月起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省分公司副總經理。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楊志威先生、陳灌軍先生、劉富敏先生最近三年並無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務。楊志威先生、陳灌軍先生或劉富敏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期，除陳灌軍先生持有本公司100,507股H股（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02%）外，楊志威先生或劉富敏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具「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所載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任何其他就建議委任楊志威先生、陳灌軍先生及劉富敏先生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事宜。

為使股東對重選及新委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和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作出知情決定，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重選及新委任董事及監事詳情的通函將儘快寄予各股東。

## 更換外部核數師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及國資委的相關規定，連續服務超過一定年限的會計師事務所應予以更換。為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將分別退任本公司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自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生效。經審計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決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15年度之外部核數師，該建議惟需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經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其離任須提請股東關注的事宜。董事會並未知悉任何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情況需提請股東關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決事宜。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外部核數師的通函將儘快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謹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過往年度向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表示衷心謝意。

## 董事、監事及高管之變動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李現宗先生因其現任僱主所要求的其他工作承諾向董事會申請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依「公司章程」規定的有關董事會組成的要求選舉劉人懷先生作為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獲得上述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審議第五屆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之日止。李現宗先生的任職至劉人懷先生之任職獲得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終止。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分別發佈之公告。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陳元先先生已獲任本公司副總裁兼財務總監，王軍先生因到法定退休年齡，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起辭任本公司副總裁及財務總監職務。

除此之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未發生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變動。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09,488,583.34元，根據於本報告日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5,474,429,167股計算，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02元（二零一三年度：每股人民幣0.02元）。

末期股息將派發予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記錄日期」）結束辦公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為了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享有末期股息，所有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一條之規定，本公司以人民幣向股東宣佈股息。向內資股股東分派之股息在股息宣佈之日後三個月內以人民幣支付，向H股股東分派之股息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在股息宣佈之日後三個月內以港幣支付。此港幣值需按擬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宣派股息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的平均收市價折算。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及其它規定，製訂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已經審計委員會審閱。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嚴格執行各項適用監管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範運作。經檢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有關企業管治的安排，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達到香港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列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的要求。

##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股票買賣管理辦法」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員工的證券交易守則。在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會確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有關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

## 刊登年報

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全文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avichina.com>) 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左鳴

北京,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 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生明川先生、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劉仲文先生、劉人懷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